

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 文件

苏开大（苏城院）保卫〔2023〕3号

关于 2023 级新生学生户口迁移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南京市公安局相关户籍管理规定，现将新生户口迁移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办理户籍迁移的新生需提交下列材料：

1. 户口迁移证。（在反面书写本人联系电话、身高及父母姓名、联系电话）。
2. 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在同一页）。
3. 录取通知书复印件。

二、请各学院辅导员将相关情况务必通知到每个学生，并将上述材料和需迁移户口学生的招生录取名册复印件一并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前以学院为单位收齐后送交保卫处(定淮门校区十楼 1017 室)，新生户口迁移信息表 OA 发至费杨。

延期一律不再办理。

三、联系电话： 86265500 费老师 胡老师

附件：2023 级新生户口迁移信息表

江苏开放大学保卫处
(江苏城市职业学院保卫处)
2023 年 9 月 14 日